

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文件

东协字〔2016〕19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北京市东城区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郝斌同志不再担任秘书长的决定

(2016年11月24日政协东城区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36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36次会议协商讨论了《中共东城区委、东城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和各人民团体关于郝斌同志不再担任政协北京市东城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秘书长职务的联合建议书》，决定予以接受。

同意郝斌同志不再担任政协北京市东城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秘书长职务。